**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业务咨询热点90问**

目录

[热点问题1、听说长沙有租房和生活补贴，我能申请吗？ 4](#_Toc131520494)

[热点问题2、在领取租房和生活补贴期间更换了工作单位，是否需要重新申请？ 4](#_Toc131520495)

[热点问题3、参保单位/参保人怎么打印参保证明？ 5](#_Toc131520496)

[热点问题4、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跨省转移如何办理？ 5](#_Toc131520497)

[热点问题5、我退休好多年了，为什么这个月的养老金还没有发呀？ 6](#_Toc131520498)

[热点问题6、我申请失业补助金为什么审核不通过？ 6](#_Toc131520499)

[热点问题7、我申请的失业保险金/失业补助金还没有领完，为什么突然停发了？ 7](#_Toc131520500)

[热点问题8、工伤保险哪些业务可以在网上操作？ 7](#_Toc131520501)

[热点问题9、我7月的退休养老金多发了一笔钱，请问是什么费用呀？这费用是怎么计算的呢？ 7](#_Toc131520502)

[热点问题10、哪些人员需要进行工伤保险长期待遇资格认证？2022年工伤保险长期待遇资格认证的时间是什么时候？ 8](#_Toc131520503)

[热点问题11、留学生回国创业，长沙有哪些关于留学生回国创业的优惠政策？ 8](#_Toc131520504)

[热点问题12、失业保险金申领的流程是怎样的？ 9](#_Toc131520505)

[热点问题13、用人单位如有无故拖欠或克扣员工工资、收取员工押金等违法行为，员工应如何投诉维权？ 9](#_Toc131520506)

[热点问题14、社会保障卡密码忘记/被锁怎么办？ 10](#_Toc131520507)

[热点问题15、如何办理档案托管？ 10](#_Toc131520508)

[热点问题16、单位安排国家法定节假日加班，单位如何做才是合法合规的？如违反相关法规应如何维权？ 11](#_Toc131520509)

[热点问题17、什么是创业培训？怎么参加创业培训？ 12](#_Toc131520510)

[热点问题18、就业困难人员可以享受哪些就业援助？ 12](#_Toc131520511)

[热点问题19、我身边有些单位收到了2022年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我单位却没有，请问哪些单位可以享受这项补贴？我要如何申请？ 13](#_Toc131520512)

[热点问题20、用人单位未给职工办理工伤保险，职工发生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了怎么办？ 13](#_Toc131520513)

[热点问题21、哪些人可以申请2023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在哪里申请？申请以后如何修改个人信息？ 14](#_Toc131520514)

[热点问题22、哪些个人可以申请创业担保贷款？ 14](#_Toc131520515)

[热点问题23、私有企业、股份制企业能办理特殊工种提前退休吗？ 15](#_Toc131520516)

[热点问题24、职工个人如何查询本人的参保缴费信息？ 16](#_Toc131520517)

[热点问题25、到达退休年龄没有交满养老保险最低年限怎么办？ 16](#_Toc131520518)

[热点问题26、失业保险金（失业补助金）申领成功，但为什么钱没到帐？怎么解决？ 16](#_Toc131520519)

[热点问题27、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办理退休手续时，确定退休年龄的出生年月日是以身份证为准还是以档案记载为准？ 17](#_Toc131520520)

[热点问题28、职工或者其直系亲属认为是工伤，用人单位不认为是工伤的，由谁承担举证责任？ 17](#_Toc131520521)

[热点问题29、工伤人员治疗工伤应如何就医？ 17](#_Toc131520522)

[热点问题30、养老保险从外地转入长沙市本级，跟长沙市本级的养老保险交重复了，什么时候可以办退费，怎么办理？ 18](#_Toc131520523)

[热点问题31、长沙市失业保险金标准是多少？可以领多久？ 18](#_Toc131520524)

[热点问题32、什么是电子社保卡？有哪些申领渠道？ 19](#_Toc131520525)

[热点问题33、领取工伤保险待遇需要提供什么资料？待遇发放进度如何查询？ 19](#_Toc131520526)

[热点问题34、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在2021年9月1日（含）后因病或非因工死亡的，其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的计算标准是怎样的？ 20](#_Toc131520527)

[热点问题35、没有办理过数字证书的单位该如何办理本单位的数字证书？ 21](#_Toc131520528)

[热点问题36、单位没有办理过社保变更业务，最近为何收到政务外网的短信提示“申领的变更业务未通过”？ 22](#_Toc131520529)

[热点问题37、2022年度长沙考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后人工核查如何办理？ 22](#_Toc131520530)

[热点问题38、如何报考技能等级证（如茶艺师证、育婴员证、保育员证、美容师证、焊工证、电工证等）？ 23](#_Toc131520531)

[热点问题39、如何网上查询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3](#_Toc131520532)

[热点问题40、工伤人员本人或家属如何查询工伤待遇发放情况？ 24](#_Toc131520533)

[热点问题41、什么时候可以查到长沙考区二级建造师考后人工核查结果？ 25](#_Toc131520534)

[热点问题42、我单位在长沙市本级2022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公示名单内，为什么资金还没有到账？ 25](#_Toc131520535)

[热点问题43、关于2022年二级建造师考后核查，如果对二级建造师考后核查结果有疑义，有补正资料的机会吗？ 25](#_Toc131520536)

[热点问题44、退休金由于没有进行养老认证导致上个月退休金没有发放，认证后基础养老金已补发，但是独生子女费用没有补发，应该怎么办？ 26](#_Toc131520537)

[热点问题45、新增人员工伤保险显示正常参保，而税务测算系统无工伤数据，且同时申报的员工，为什么有的人税务测算系统有工伤数据，有的则没有有工伤数据？ 26](#_Toc131520538)

[热点问题46、我是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是不是也要进行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了？我要怎么认证？ 27](#_Toc131520539)

[热点问题47、市民有正常进行养老认证，本月份的养老金没有到账，不知道具体是什么原因，应该怎么办？ 28](#_Toc131520540)

[热点问题48、劳动者怎么选择适合的培训机构？怎么报名参加培训？ 29](#_Toc131520541)

[热点问题49、编制内新引进的博士可以领取青年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那么如何确定是不是编制内新引进的博士？ 29](#_Toc131520542)

[热点问题50、新单位在长沙12333公共服务平台上参保注册的账号及密码要如何找回？ 29](#_Toc131520543)

[热点问题51、最近查询个人参保缴费情况发现2020年参保缴费记录中有部分月份只有个人实缴金额，企业养老、失业、工伤单位缴费部分为0，这是为什么？ 30](#_Toc131520544)

[热点问题52、在哪里可以查询职业技能培训的相关政策？ 30](#_Toc131520545)

[热点问题53、社保卡状态显示为“封存”该如何启用？ 30](#_Toc131520546)

[热点问题54、单位已经在市场监管局办理营业执照注销，如何办理单位社保账户注销？ 31](#_Toc131520547)

[热点问题55、劳动者因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停止工作治疗期间，在规定的医疗期内如何发放工资？ 31](#_Toc131520548)

[热点问题56、劳动能力等级鉴定结果领取方式？ 31](#_Toc131520549)

[热点问题57、市民是企业退休（含灵活就业）人员，由于没有进行养老认证导致上个月退休金没有发放，应该怎么办？ 32](#_Toc131520550)

[热点问题58、企业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期限是如何规定的？ 33](#_Toc131520551)

[热点问题59、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发生争议后，可通过哪些途径解决？ 33](#_Toc131520552)

[热点问题60、如何开具档案存放证明？ 35](#_Toc131520553)

[热点问题61、如何申请劳动能力等级鉴定，需要提供哪些申请材料？ 35](#_Toc131520554)

[热点问题62、我办理了停领失业金的手续后，重新就业不满一年又再次失业了，还可以继续领失业金吗？ 36](#_Toc131520555)

[热点问题63、工伤人员治疗工伤应如何就医？ 36](#_Toc131520556)

[热点问题64、购买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参保人员，是否也有丧葬费抚恤金待遇？ 36](#_Toc131520557)

[热点问题65、个人辞职可以领取失业金吗？ 37](#_Toc131520558)

[热点问题66、工伤保险机构不予报销的医疗费用有哪些？ 37](#_Toc131520559)

[热点问题67、女职工的产假是如何规定的？ 37](#_Toc131520560)

[热点问题68、在人力资源市场办理求职登记对劳动者有什么帮助？如何办理求职登记？ 38](#_Toc131520561)

[热点问题69、请问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的人力资源市场什么时候举办现场招聘会？举办的地点在哪里？ 38](#_Toc131520562)

[热点问题70、用人单位来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的人力资源市场招聘，如何办理手续？ 39](#_Toc131520563)

[热点问题71、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由失业基金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查不到医保缴费记录怎么办？ 39](#_Toc131520564)

[热点问题72、退休后档案还可以放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吗？ 40](#_Toc131520565)

[热点问题73、上月已领完失业保险金，本月个人灵活就业参保和单位参保，为什么都无法进行医保参保缴费？ 40](#_Toc131520566)

[热点问题74、我档案放在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现又获得了新的学历（或职称）怎么办？ 41](#_Toc131520567)

[热点问题75又到了招聘、应聘旺季，请问用人单位和求职者可以在哪里查到由长沙市就业服务中心发布的求职和招聘信息？ 41](#_Toc131520568)

[热点问题76、技能人才可以申报职称吗？ 41](#_Toc131520569)

[热点问题77、哪些人群可以参加政府补贴性就业技能培训？怎么报名参加培训？ 42](#_Toc131520570)

[热点问题78、长沙市最新婚假、丧假是怎么规定的？ 42](#_Toc131520571)

[热点问题79、退休后不在长沙居住如何进行生存认证？ 42](#_Toc131520572)

[热点问题80、社会保障卡遗失怎么挂失? 如何补办？ 43](#_Toc131520573)

[热点问题81、我的养老金是多少？能帮我算一下吗？ 43](#_Toc131520574)

[热点问题82、社会保障卡信息如何变更？ 44](#_Toc131520575)

[热点问题83、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可以对以往未缴费年度进行补缴吗？ 44](#_Toc131520576)

[热点问题84、什么是电子社会保障卡？在哪些渠道可以领取电子社保卡？ 45](#_Toc131520577)

[热点问题85、我的档案在哪里？ 45](#_Toc131520578)

[热点问题86、失业金领取人员在哪里可以查询到自己的医保缴费信息？ 46](#_Toc131520579)

[热点问题87、用人单位如何为新进和离岗人员做社会保险参保变更登记？ 46](#_Toc131520580)

[热点问题88、员工已离职，但单位未及时停保而产生费用，还可撤销、退费或修改停保时间么？ 48](#_Toc131520581)

[热点问题89、新单位社保开户流程是怎样的？ 48](#_Toc131520582)

[热点问题90、职工参保信息有误，如何网上办理信息修改？ 50](#_Toc131520583)

热点问题1、听说长沙有租房和生活补贴，我能申请吗？

**答：**落户长沙并在长工作的下列人员，符合条件的可申请租房和生活补贴：

1.国内普通高校毕业生。35周岁（含）以下、毕业两年内的国内普通高校博士、硕士及全日制本科毕业生（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除外）。

2.境外高校毕业生。境外高校博士以及35周岁（含）以下、毕业两年内的境外高校硕士和本科毕业生（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除外）。

3.编制内新引进博士。2022年5月1日（含）后，市属高校及市、区县（市）属公立医院、中小学校编制内新引进的境外高校博士和35周岁（含）以下、毕业两年内的国内普通高校博士。

台港澳高校毕业生参照境外高校毕业生执行。

申请方式：申请人登录长沙人才智慧导航（http://www.changsha.gov.cn/csrc\_portal/）或下载“长沙人才APP”填写申报信息，并将相关资料原件拍照或扫描上传到申报平台，也可就近到全市各级人才服务窗口申报。

热点问题2、在领取租房和生活补贴期间更换了工作单位，是否需要重新申请？

**答：**补贴领取期间更换了工作单位无需重新申请，但需及时补充新单位劳动合同等待审核，逾期将导致无法足额领取补贴。可待新单位实缴社保后或收到人才秘书短信提醒后，本人携带新单位劳动合同原件至人才服务窗口进行材料补充，或通过长沙人才智慧导航、“长沙人才”APP进行材料补充。

需要注意的是，社保补缴和材料补充均需在自补贴发放起始月起27个月内完成，否则将影响补贴足额发放。

热点问题3、参保单位/参保人怎么打印参保证明？

**答：**参保单位/参保人登录长沙市12333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s12333.com)→查询需要打印的参保信息→生成参保证明→填写用途→打印参保证明。
注意：成功打印的参保证明带有“参保证明专用章”（彩印时为红的公章），以及“二维码”和“验证码”，有效期为三个月。

注意：成功打印的参保证明带有“参保证明专用章”（彩印时为红的公章），以及“二维码”和“验证码”，有效期为三个月。

热点问题4、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跨省转移如何办理？

**答：线上办理：**参保人登录国家社保公共服务平台或掌上12333APP、微信、支付宝，在电子社保卡>社保转移网上申请>我要申请，选择转入地和转出地后提交申请。**线下办理：**参保人持身份证、户口簿本人页复印件（男满50周岁、女满40周岁的需提供）到当前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可微信关注“长沙人社12333”，在服务大厅>个人社保查询>个人信息查询中查看）转移窗口申请转入。

温馨提示：跨省转入基金分为个人账户基金和统筹基金两个部分。个人账户基金：按1998年1月1日前个人缴费累计储存额+1998年1月1日至调转上年末个人账户累计储存额+调转当年记入个人账户本金转移。统筹基金：参保人养老保险为一般账户的，以本人1998年1月1日后各年度实际缴费工资为基数，按12%的总和转移，参保缴费不足1年的，按实际缴费月数计算转移；参保人养老保险为临时账户的，按1998年1月1日之后单位实际缴费之和转移，缴费比例不足12%的按12%转移。

热点问题5、我退休好多年了，为什么这个月的养老金还没有发呀？

**答：**每月25日左右发放养老金。根据省人社厅相关文件，对未在认证周期内及时认证的企业退休人员（含灵活就业）实行养老金暂停发放，待补认证成功后，次月恢复并补发养老金。例如：王娭毑2021年7月11日成功认证，那么她的认证周期就是2021年7月11日至2022年7月10日，王娭毑需要在2022年7月完成认证，否则养老金就会被停发。咨询电话：0731-84907513。

热点问题6、我申请失业补助金为什么审核不通过？

答：失业补助金办理条件：

1.2021年1月至2022年12月期间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的失业人员；

2.2021年1月至2022年12月期间不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参保失业人员；

3.在湖南省失业保险业务经办系统中只有1个参保账户；

4.有湖南省内办理的社保卡且已激活。若符合以上条件网上申领失业待遇，审核时间为7个工作日，也可到现场办理，办理地址为长沙市人社局、河西政务服务中心、芙蓉区、开福区、天心区、雨花区、岳麓区区政务服务大厅的失业保险经办窗口。

热点问题7、我申请的失业保险金/失业补助金还没有领完，为什么突然停发了？

**答：**领取失业保险待遇人员只要有单位参保（五险中任一险种）、退休或服刑，失业金将自动停发。

热点问题8、工伤保险哪些业务可以在网上操作？

**答：**工伤保险已有三项业务可通过长沙市12333公共服务平台www.cs12333.com申请办理，具体如下：

①工伤快报；

②单位工伤认定申请;

③工伤认定申请进度查询。

热点问题9、我7月的退休养老金多发了一笔钱，请问是什么费用呀？这费用是怎么计算的呢？

**答：**根据《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2022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湘人社规〔2022〕27号)文件精神，长沙市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要求作出调整，增加的养老金及1-7月份的补发部分已于7月发放到位。请广大退休人员关注自己的养老金变化。

一、调整范围

本次养老金调整范围为2021年12月31日前已按规定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的退休人员(含退职人员)。退休时间为2022年的人员不属于本次调整范围。

二、调整时间

从2022年1月1日起开始调整，7月调整、补发到位。

三、调整标准

（一）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增加基本养老金35元。

（二）退休人员按本人缴费年限(含视同缴费年限，不含折算工龄)，每满1年月基本养老金增加1.2元，缴费年限不满1年的记为1年(缴费年限计算到月)，同时，按本人2021年12月的基本养老金为基数，每月再增加1.4%。

（三）对2021年12月31日前年满70周岁以上(含70周岁)至80周岁以下的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再增加基本养老金15元；对2021年12月31日前年满80周岁以上(含80周岁)的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再增加基本养老金25元。

例：张三 ，工龄32年4个月，2021年12月的基本养老金为3500元，其2022年基本养老金增加金额为：35+33×1.2+3500×1.4%=123.6元。在此基础上，若张三2021年12月31日前已满70周岁、不到80周岁，再加15元高龄调整额，张三基本养老金增加总额为123.6+15＝138.6元。

张三7月发放养老总金额为7月养老金加上补发的1-7月调待金额：3500+138.6\*7＝4470.2元。8月起养老金将按调待后标准即3500+138.6＝3638.6元发放。

热点问题10、哪些人员需要进行工伤保险长期待遇资格认证？2022年工伤保险长期待遇资格认证的时间是什么时候？

**答：**①由市本级（长沙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核发伤残津贴、护理费及供养亲属抚恤金的长期待遇领取人。②认证对象应在2022年8月10日前完成待遇资格认证，未按要求完成资格认证的，将于2022年8月暂停其长期待遇发放；暂停待遇发放人员经补认证成功后，将恢复发放待遇。

热点问题11、留学生回国创业，长沙有哪些关于留学生回国创业的优惠政策？

**答：**在毕业5年内归国留学生于长沙创办企业可申请初创企业一次性创业补贴、初创企业经营场所租金补贴，还可在申报长沙市创新创业带动就业项目中享受优先扶持或者法定代表人35岁以下可申请“小荷”青年人才创业项目。

2022年项目申请政策已公布在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上（http://rsj.changsha.gov.cn/），您可向企业注册所在地区、县人社部门申报，具体要求请以文件为准。

具体可以咨询0731-84907633。

热点问题12、失业保险金申领的流程是怎样的？

**答：**办理失业保险金申领，需分两步进行：

1.进行失业登记，到户口所在地、常住地或单位所在地社区进行失业登记。

2.可以通过 “湖南智慧人社”APP、“长沙人社”手机APP、长沙市12333公共服务平台、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网上申领，也可到窗口现场办理。现场办理时需提供身份证原件，在工作日前往长沙市人社局2楼政务服务中心、市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及芙蓉区、开福区、天心区、雨花区、岳麓区失业保险窗口办理。

|  |  |  |
| --- | --- | --- |
| **序号** | **机构名称** | **地址** |
| 1 | 市失业保险中心 | 芙蓉中路一段669号市人社局二楼政务中心30号窗口 |
| 2 | 市政务中心 | 岳麓区金星路市政府二办市政务中心一楼A34号窗口 |
| 3 | 芙蓉区经办机构 | 芙蓉区人民东路189号区政务服务中心26号窗口 |
| 4 | 天心区经办机构 | 天心区湘府中路258号区政务服务中心19号窗口 |
| 5 | 雨花区经办机构 | 雨花区朝晖路499号区人社局二楼大厅11号窗口 |
| 6 | 开福区经办机构 | 开福区盛世路1号区政务服务中心15窗口 |
| 7 | 岳麓区经办机构 | 岳麓区金星北路517号区政务服务中心34号窗口 |

热点问题13、用人单位如有无故拖欠或克扣员工工资、收取员工押金等违法行为，员工应如何投诉维权？

**答：**用人单位如出现无故拖欠或克扣工资、收取押金等违法行为，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您可携带与被投诉单位之间存在劳动关系的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劳动合同、入职表、离职证明、考勤记录、工资支付凭证、工作证等证明身份的证件等）、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事实证据、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等材料向用人单位工商注册登记的同级劳动保障监察部门或者就近的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反映。长沙市各级劳动监察机构举报投诉电话：

长沙市：84428020 芙蓉区：82293155；天心区：85899287； 岳麓区：88999907 开福区：84399066；雨花区：85122991； 望城区：88076168 长沙县：84010103；浏阳市：83611975； 宁乡市：88981211

热点问题14、社会保障卡密码忘记/被锁怎么办？

**答：**①社会保障密码：持卡人可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和社会保障卡到区、县（市）各级社会保障卡中心服务窗口或合作银行社会保障卡服务专柜（**识别下方二维码可查看长沙市社会保障卡管理服务中心和即时制卡服务网点**）进行重置与修改。②金融密码：持卡人可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和社会保障卡在发卡银行网点的服务柜台或自助设备上进行金融密码重置与修改。

热点问题15、如何办理档案托管？

**答：**具有长沙市户籍，或长沙市非公单位工作的流动人员，可在长沙的区县(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就近办理；也可登录湖南一件事一次办（http://zwfw-new.hunan.gov.cn/onething/service/serviceguideck.jsp?approve\_id=9BC5510221D86AB0E053671515AC2706&type=xndtgr&dghy=&cscjwt=&org\_id=）--在线办理，选择户籍所在地或现工作单位所在地的区县(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进行线上办理。

办理材料为：1.长沙市常住人口提供户口簿内页或长沙市集体户口登记卡原件，或与长沙市非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原件（应届毕业生可提供《就业协议书》原件）；2.有效身份证件原件；3.原单位辞职、辞退或解除（终止）劳动合同（聘用合同）证明原件（限机关事业或国有企业单位职工）。市、区县（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档案服务机构咨询电话：

长沙市0731-84420920 芙蓉区0731-84683265

天心区0731-85899128岳麓区0731-88999141

开福区0731-84558950 雨花区0731-85880196

望城区0731-88062122 长沙县0731-84062128

浏阳市0731-83601589 宁乡市0731-88981719

高新区0731-88995120

热点问题16、单位安排国家法定节假日加班，单位如何做才是合法合规的？如违反相关法规应如何维权？

**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四十条及《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规定，全体公民享受的法定休假日为：元旦（1月1日）、春节（农历正月初一、初二、初三）、清明节（农历清明当天）、劳动节（5月1日）、端午节（农历端午当日）、中秋节（农历中秋当日）、国庆节（10月1日、2日、3日），合计11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四十四条第三款“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三百的工资报酬”之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如用人单位拒不支付加班工资，您可向用人单位工商注册登记的同级劳动保障监察部门或者就近的劳动保障监察机构举报或者投诉，也可以申请劳动人事争议仲裁，以维护您的合法权益。

热点问题17、什么是创业培训？怎么参加创业培训？

**答：①**马兰花创业培训项目（简称“创业培训”）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面向有创业意愿和培训需求的城乡各类劳动者开展的示范性创业培训，通过激发创业意识、提高创业能力、稳定企业经营，为劳动者提供创业培训和指导。业培训包括“创办和改善你的企业（SIYB）”、“网络创业培训”、“创业模拟实训”、“乡村领雁创业培训”等模块，并在陆续开发其他培训课程，为各类群体和各创业阶段提供相适应的培训指导服务。**②**参加创业培训的流程：1、持本人身份证到创业培训定点机构报名； 2.按要求完成课程； 3.参加并通过相应项目的考试、考核； 4领取人社部门颁发的《创业培训合格证书》。

创业培训定点机构名单详见下图：

热点问题18、就业困难人员可以享受哪些就业援助？

**答：**对于已认定的就业困难人员，可以享受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供的“311”就业服务，每年推荐3次岗位信息、提供1次职业指导、提供1次免费技能培训信息；对有培训意愿和创业愿望的就业困难人员，可申请技能培训、创业培训、创业担保贷款；对于实现灵活就业并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社会保险的，可以申请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对通过市场化渠道难以实现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可纳入公益性岗位安置范围。

热点问题19、我身边有些单位收到了2022年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我单位却没有，请问哪些单位可以享受这项补贴？我要如何申请？

**答：**根据长人社发(2022〕21号文件，我市已于8月中旬发放第一批3.5万家企业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后续还会对符合条件的单位分批次公示和发放，单位名单可在“长沙市12333公共服务平台”通知公告栏查询。补贴对象:市本级及内五区除机关事业单位以外的累计参保满6个月以上的失业保险参保单位，市本级参保单位营业执照“住所”还需属于内五区辖区(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和公路水路铁路运输5个行业企业除外)。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采用“免申即享”的经办方式对符合条件的参保单位按每人500元的标准发放，无需单位申请。

热点问题20、用人单位未给职工办理工伤保险，职工发生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了怎么办？

**答：**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七条之规定：职工发生事故伤害或者按照职业病防治法规定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所在单位应当自事故伤害发生之日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之日起30日内，向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遇有特殊情况，经报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同意，申请时限可以适当延长。用人单位未按前款规定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的，工伤职工或者其近亲属、工会组织在事故伤害发生之日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之日起1年内，可以直接向用人单位所在地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用人单位未在上述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时限内提交工伤认定申请，在此期间发生符合本条例规定的工伤待遇等有关费用由该用人单位负担。

热点问题21、哪些人可以申请2023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在哪里申请？申请以后如何修改个人信息？

**答：**①长沙市区域内的普通高等学校、特殊教育院校、中等职业学校、技工院校(含技师学院高级工班和预备技师班）中的孤儿、残疾人、城乡低保家庭、在校期间已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脱贫家庭的2023届毕业生（不包含普通高校自考及成教毕业生）。②各院校符合条件的2023届毕业生，在2022年8月19日至9月12日期间在“长沙人社12333”微信公众号上进行个人申请，并于所在学校规定的时间段内向学校提交纸质申请材料。③填报信息完成后请把所填写的信息再核对一次（特别是：学校名称，申报类型，身份证号，银行账号等关键信息），确认所填报信息准确无误再点击“提交”。如确需修改个人填报信息，请联系所在学校将申请退回后，才能重新进行填报。

热点问题22、哪些个人可以申请创业担保贷款？

**答：**法定劳动年龄以内，具备一定创业能力和创业条件，个人信用记录良好，符合下列人员范围之一，在我市自主创业、合伙创业或组织起来共同创业的，自筹资金不足的部分，可申请个人创业担保贷款：

（1）城镇登记失业人员；

（2）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

（3）复员转业退役军人；

（4）刑满释放人员；

（5）毕业5年以内的普通高校毕业生（含大学生村官和留学回国学生）；

（6）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

（7）返乡创业农民工；

（8）网络商户；

（9）农村自主创业农民；

（10）脱贫人口；

（11）新市民。

除助学贷款、扶贫贷款、住房贷款、购车贷款、5万元以下小额消费贷款（含信用卡消费）以外，申请人提交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时，本人及其配偶应没有其他贷款。

热点问题23、私有企业、股份制企业能办理特殊工种提前退休吗？

**答：**根据国发[78]104号、湘人社发[2011]91号文件规定，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工人（原国有企业）从事井下、高空、高温、特别繁重体力劳动或者其他有害身体健康的工作，男年满五十五周岁，女年满四十五周岁，缴费年限（含视同缴费年限）满15年，可申请特殊工种提前退休。私有企业、股份制企业没有特殊工种，不能办理特殊工种提前退休。

原来在全民所有制单位从事特殊工种后解除关系在私营企业就业的,原全民所有制企业工作符合国家和省规定的连续工龄计算期间，如从事特殊工种且满足够年限的可申请特殊工种提前退休，其中有毒有害工种满8年，井下高温工种满9年，特别繁重体力劳动工种满10年，部分特繁工种按劳动部文件规定需满连续15年或累计20年。经审核，满足以上条件的也可以办理特殊工种提前退休。

热点问题24、职工个人如何查询本人的参保缴费信息？

**答：**凡在长沙市社保系统参保的个人，可在长沙市12333公共服务平台的各模块查询以下险种：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的参保缴费情况，查询时选择您想查询的 “险种类型”即可。

热点问题25、到达退休年龄没有交满养老保险最低年限怎么办？

**答：**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第13号令中的第二条：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不足十五年的，可以延长缴费至满十五年。社会保险法实施前参保（2011年7月1日前）的参保人，延长缴费五年后仍不足十五年的，可以一次性缴费至满十五年。第三条　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累计缴费不足15年（含依照第二条规定延长缴费）的，可以申请转入户籍所在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享受相应的养老保险待遇；未转入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可以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

热点问题26、失业保险金（失业补助金）申领成功，但为什么钱没到帐？怎么解决？

**答：**失业保险金（失业补助金）按月发放，每月15日左右发放至个人社保卡。

 未到帐的主要原因：1.社保卡未激活；2.个人社保卡六个月以上无交易记录；3.社保卡个人信息不完善。

 解决办法：

 1.前往社保卡发卡银行完善个人信息并激活；

 2.社保卡激活或信息变更后，到失业保险窗口或拨打电话0731-84907661申请备案，次月补发待遇。

热点问题27、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办理退休手续时，确定退休年龄的出生年月日是以身份证为准还是以档案记载为准？

**答：**企业职工参保人员在办理退休时，需要提供人事档案作为审核依据。根据湘劳社政字〔2006〕13号文件规定，出生年月的确定，以档案中关于出生年月的未涂改的最早记载为准（档案中出生年月一律视为公历）。

热点问题28、职工或者其直系亲属认为是工伤，用人单位不认为是工伤的，由谁承担举证责任？

**答：** 《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九条第二款规定，职工或者其近亲属认为是工伤，用人单位不认为是工伤的，由用人单位承担举证责任。

热点问题29、工伤人员治疗工伤应如何就医？

**答：**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及相关文件规定1.职工在参保地治疗工伤的，应当到工伤保险协议医疗机构就医，情况紧急时可以先到就近的医疗机构急救，并及时报告工伤保险经办机构，伤情稳定后应及时转工伤保险协议医疗机构继续治疗。2.职工在参保地以外发生工伤的，应优先选择事故发生地工伤保险协议机构治疗，并由用人单位及时办理异地就医备案手续，具体步骤为：用人单位在12333系统下载《长沙市工伤保险异地就医备案表》，填写好表格上的内容，包括职工基本信息、医生描述伤情、治疗时间及治疗费用，医院医保科盖章，参保单位盖章。及时将此表交至长沙市人社局10楼1006房间签字进行备案。3.工伤职工确因伤情需要或协议医疗机构技术条件所限，需跨统筹地区转入其他协议医疗机构治疗的，应由指定协议医疗机构提出意见，并经报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同意；4.长沙市工伤保险协议医疗机构公布在12333公共服务平台。

热点问题30、养老保险从外地转入长沙市本级，跟长沙市本级的养老保险交重复了，什么时候可以办退费，怎么办理？

**答：** 因全省社保业务系统升级，多重缴费退费模块预计9月19日上线。多重缴费退费模块上线后，请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社保卡（或银行卡）至长沙市人社局二楼政务服务中心征缴综合窗或长沙市政务服务中心人社局征缴综合窗办理。

热点问题31、长沙市失业保险金标准是多少？可以领多久？

**答：**1.失业人员每月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标准为最低工资标准的90%。从2022年4月1日起，长沙市城区、望城区失业金标准为1737元/月；长沙县、浏阳市、宁乡市失业保险金标准为1566元/月。 2.失业人员领取失业保险金的期限，根据其失业前累计缴纳失业保险费年限计算。

|  |  |
| --- | --- |
| **累计缴费时间** | **领金期限** |
| 满1年不足2年 | 4个月 |
| 满2年不足3年 | 6个月 |
| 满3年不足4年 | 8个月 |
| 满4年不足5年 | 10个月 |
| 满5年不足6年 | 12个月 |
| 满6年不足7年 | 14个月 |
| 满7年不足8年 | 16个月 |
| 满8年不足9年 | 18个月 |
| 满9年不足10年 | 20个月 |
| 满10年不足11年 | 22个月 |
| 11年及以上 | 24个月 |

热点问题32、什么是电子社保卡？有哪些申领渠道？

**答：**电子社保卡是社保卡线上应用的有效电子凭证，与实体社保卡一一对应、唯一映射，电子社保卡全国统一、全国通用。领取实体社保卡且正常激活后就可以领取电子社保卡，长沙市目前主要有“长沙人社”APP，“智慧人社”APP、“长沙人社12333”微信公众号、支付宝“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生活号、 工商银行“融e联”APP、长沙银行“e钱庄”APP等电子社保卡签发渠道。

热点问题33、领取工伤保险待遇需要提供什么资料？待遇发放进度如何查询？

**答：**一、关于工伤保险待遇领取问题。2021年11月1日，长沙市更换启用省工伤保险信息系统，工伤保险待遇已实现银行代发，单位或个人提交待遇申请资料后，领取相关待遇不再需要提供相应资料，每月下旬，工伤保险待遇发放数据推送至代发放银行，由代发银行直接发放至单位或个人申请相关工伤保险待遇时提供的单位对公账号或个人社会保障卡号，单位或个人每月10日前提交的工伤待遇申请资料，可于下月初查询工伤保险待遇到账情况。温馨提示：1、根据长沙市人社局2021年11月10日发布的《关于长沙市统一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发放社会保险待遇的通告》，个人领取的相关待遇（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一次性医疗补助金、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伤残津贴等）原则上由发放银行代发至个人社会保障卡，需保证个人社会保障卡开通正常使用。2、单位领取相关待遇，请单位经办人员登录长沙人社12333平台，在“工伤管理”模块点击单位银行账户信息维护，准确填写单位账户名称、银行账号、开户银行名称及定位相应的银行行号，如填写错误会导银行发放失败。二、待遇发放进度查询可登录长沙人社12333平台，在“工伤管理”模块下点击查看“单位工伤基金发放情况”。

待遇发放进度可通过网上查询，详情请点击下方操作指南：

热点问题34、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在2021年9月1日（含）后因病或非因工死亡的，其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的计算标准是怎样的？

**答：**依据人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遗属待遇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18号)、湖南省人社厅《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遗属待遇暂行办法〉的通知》（湘人社发〔2021〕38号），遗属待遇自2021年9月1日起执行新的标准：

 一、丧葬补助金＝死亡时本省上一年度城镇居民月人均可支配收入×2

 二、抚恤金。区分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

 （一）在职人员以死亡时本省上一年度城镇居民月人均可支配收入为基数，根据本人的缴费年限（包括实际缴费年限和视同缴费年限，下同）确定发放月数。

 1、缴费年限＜5年，死亡时本省上一年度城镇居民月人均可支配收入×3。

 2、5年≤缴费年限＜10年，死亡时本省上一年度城镇居民月人均可支配收入×6。

 3、10年≤缴费年限≤15年，死亡时本省上一年度城镇居民月人均可支配收入×9。

 4、缴费年限＞15年，每多缴费1年，发放月数增加1个月。

 5、缴费年限＞30年，死亡时本省上一年度城镇居民月人均可支配收入×24。

 （二）退休人员，以死亡时本省上一年度城镇居民月人均可支配收入为基数，根据本人在职时的缴费年限确定最高发放月数（计算方法与在职人员相同），每领取1年基本养老金减少1个月，发放月数最低为9个月。

 本条所述缴费年限和领取基本养老金时间计算到月。

 参保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累计缴费年限不足5年的，其遗属待遇标准不得超过其个人缴费之和（灵活就业等以个人身份参保人员以记入个人账户部分计算）。

城镇居民月人均可支配收入标准：

 湘人社发〔2021〕40号：2020年本省城镇居民月人均可支配收入为3475元。

湘人社发〔2022〕11号：2021年本省城镇居民月人均可支配收入为3739元。

热点问题35、没有办理过数字证书的单位该如何办理本单位的数字证书？

**答：**未办理过社保业务数字证书的参保单位，可凭单位社保编号申请免费办理一个单位证书，有两种途径可以办理：途径一、线下办理，准备以下资料前往湖南CA窗口办理：

（1）《湖南CA单位数字证书业务申请表与责任书》（一式两份，加盖公章）；

（2）业务授权书1份（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1份（加盖公章）；

（4）五证合一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1份（加盖公章）；

（5）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1份（加盖公章）。

资料附件下载地址：http://www.hunca.com.cn/infoDetails.html?articleId=106 ; 途径二，在线申请邮寄领取

1.企业登录到湖南CA统一客户服务平台 http://tykhfw.hunca.com.cn:10070/UnifyOnline/，输入手机号码根据提示完成登录。

2.经办人根据提示完成实名核身。

3.选择项目：申请企业证书。

4.填写企业相关信息并按要求上传申请文件及资质文件。

5.提交申请。

6.湖南CA按照企业预留地址邮寄数字证书至企业用户。邮寄费用由用户自行承担。证书交付清单：U-KEY一张（内含湖南CA数字证书与电子签章），操作说明手册一本。

热点问题36、单位没有办理过社保变更业务，最近为何收到政务外网的短信提示“申领的变更业务未通过”？

**答：**目前养老险种新系统已与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网，若单位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业务（如单位信息变更），信息会同步传递至人社养老险种系统。因目前只有养老险种系统联网，其余险种暂未与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网，故会短信提示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该项业务办理并不影响单位参保登记业务，若单位核实五险齐全且正常参保，则可忽略该条短信提示。

热点问题37、2022年度长沙考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后人工核查如何办理？

**答：**2022年度长沙考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后人工核查采取“大数据比对”审核和人工审核相结合方式开展，考生无须到现场提交人工核查资料。请考生进入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在通知公告栏查看《2022年度长沙考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后人工核查公告》，按照公告要求办理。

热点问题38、如何报考技能等级证（如茶艺师证、育婴员证、保育员证、美容师证、焊工证、电工证等）？

**答：**咨询人可以在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http://www.osta.org.cn/）或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查询已备案的社会培训评价机构，找到可以开展自己计划报考职业（工种）的社会培训评价组织报名即可。

具体查询方法：

一、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查询

1.登录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http://www.osta.org.cn/）

2.选择应用系统中的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公示查询系统（右边区域第一排第二个模块）

3.在人社部备案或地方人社部门备案两个板块中查找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4.点击具体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的详细情况，查找所需职业（工种）

二、湖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官网查询

1.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http://rst.hunan.gov.cn/）

2.进入办事大厅

3.在个人办事中选择职业技能等级机构查询

4.在查询页面填入计划报考职业（工种），机构类型中选择社会培训机构，点击查询即可。

热点问题39、如何网上查询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发放后，可以在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http://www.osta.org.cn/）查询，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备案的评价机构发放的证书还可以在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查询到。 具体查询方法：

一、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查询

1.登录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http://www.osta.org.cn/）

2.选择证书查询中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

3.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查询模块中输入姓名、身份证、证书编号中的任意两项即可查询 (注：技能人才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可以在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查询模块中查询，方法同上)

二、湖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官网查询

1.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http://rst.hunan.gov.cn/）

2.进入办事大厅

3.注册个人账号

4.在个人办事中选择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查询

5.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查询模块中输入姓名、身份证、证书编号中的任意两项即可查询。

热点问题40、工伤人员本人或家属如何查询工伤待遇发放情况？

**答：**已认定为工伤并已完整提交了待遇申请材料的工伤人员及家属可通过“智慧人社APP”和“智慧人社小程序”查询工伤待遇发放情况。具体操作步骤如下：

第一步：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在微信里搜索“智慧人社”公众号；

第二步：注册并登录“智慧人社”APP或“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在首页找到“工伤待遇查询”选项，点击进入后即可查询。如在首页找不到“工伤待遇查询”选项，请您做如下操作：

第一步：将首页拉到最下方，点击右下角“+”（加号）选项，进入“菜单定制”页面；

第二步：在“菜单定制”页面中的“社保服务”栏目下找到“工伤待遇查询”选项，点击“工伤待遇查询”选项右上角蓝色“+”（加号），点击后确定“工伤待遇查询”选项出现在最上方“我的定制”栏目下；

第三步：点击页面右上角“保存”按键进行保存，便可在首页看到“工伤待遇查询”选项。

热点问题41、什么时候可以查到长沙考区二级建造师考后人工核查结果？

**答：**近期工作人员一直在加班加点审核（10月1日—10月21日考生在审核系统提交资料），将于11月4日之前在长沙市人社局门户网站（http://rsj.changsha.gov.cn/）“通知公告栏”公示人工核查通过人员名单，请您及时关注。

热点问题42、我单位在长沙市本级2022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公示名单内，为什么资金还没有到账？

**答：**2022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作采取“免申即返”的方式进行，人社部门失业保险经办机构通过业务系统后台数据比对，经审核、公示后直接将返还资金拨付到符合条件的参保单位账户，今年市本级已向近5万家单位发放补贴。

贵单位资金未到账是因为账户信息不全导致发放不成功，对于此类情形，我们已向相关单位在人社业务系统中登记的法人和经办人发送短信，提示单位登录“长沙市12333公共服务平台”，在首页“稳岗返还确认”模块修改和确认单位账户信息。在规定时限内完成账户信息修改确认的单位，我们将进行续发。

热点问题43、关于2022年二级建造师考后核查，如果对二级建造师考后核查结果有疑义，有补正资料的机会吗？

**答：**考生可按照网审系统的提示补正资料，也可以咨询长沙市人社局专技处联系补正资料事宜，电话：0731-84907978，地址：长沙市人社局专技处2205办公室。

热点问题44、退休金由于没有进行养老认证导致上个月退休金没有发放，认证后基础养老金已补发，但是独生子女费用没有补发，应该怎么办？

**答：**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南省完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办法若干规定>的通知》[湘政发(2014)27号)],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以下简称奖励金）由卫健部门负责审核资格且核定每月发放金额。从2022年7月起，有部分退休人员奖励金出现漏发和补发不及时现象，关于奖励金的相关事宜请咨询本人奖励金申报地（或者本人户口所在地）的卫健部门。

 单位联系电话：

省卫健委人口家庭处 84822044 长沙市卫健委人口家庭处 88666198 芙蓉区卫健局人口家庭科 84683546天心区卫健局人口家庭科 85899214 岳麓区卫健局人口家庭科 88999248开福区卫健局人口家庭科 84558015

雨花区卫健局人口家庭科 85880634望城区卫健局 88089097 长沙县卫健局人口家庭科 84061897浏阳市卫健局 83680659 宁乡市卫健局 87857716

热点问题45、新增人员工伤保险显示正常参保，而税务测算系统无工伤数据，且同时申报的员工，为什么有的人税务测算系统有工伤数据，有的则没有有工伤数据？

**答：**因工伤险种申报数据量过大，可能导致工伤险种系统与税务数据交互前置效率过慢，即人员数据处于税务状态未接收中，服务器是自动处理数据推送与接收的，数据为随机处理，并不会按发送时间的先后顺序优先处理。重复推送数据会导致数据库的再次积压。一般等待一周左右，再次去税务测算系统查看即可。

热点问题46、我是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是不是也要进行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了？我要怎么认证？

**答：**是的。根据国家人社部、省人社厅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有关规定，长沙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职）人员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自助认证工作于2022年9月1日启动。

 一、认证对象

认证对象为参加长沙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且按月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退休（职）人员。

 二、认证周期

 （一）认证过渡期。过渡期为4个月（2022年9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需要待遇领取人员完成首次认证。首次认证后，以递延方式计算认证周期。

 （二）认证周期计算。认证周期为12个月（每个认证周期内至少成功认证一次）。例：某同志于2022年9月16日成功认证一次，认证周期为2022年9月16日至2023年9月30日。

 三、认证方式

 （一）线上自助认证。待遇领取人员利用“智慧人社”手机APP、“掌上12333”手机APP进行人脸识别自助认证或通过配备摄像头的电脑登录“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http://si.12333.gov.cn）或“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http://rst.hunan.gov.cn）的“待遇资格认证”页面进行人脸识别自助认证和配备有人社自助一体机的乡镇（街道）、村（社区）公共服务中心进行自助线上认证。

 （二）线下协助认证。对重病、伤残、高龄等行动不便或在境外居住线上自助未通过、未申领社保卡以及其他特殊原因暂不能完成线上自助认证的待遇领取人员，由参保单位承担此类待遇领取人员的兜底资格认证。具体流程是：参保单位核实确认其待遇领取资格状态，填写《长沙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领取人员资格认证确认表》（须经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行政公章），留存具备领取待遇资格人员的图片、视频等佐证材料备查，每月底前提交至参保单位所属的社保经办机构。

 四、注意事项

 待遇领取人员在过渡期内（2022年9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未认证、认证未通过或拒不参加资格认证的，信息系统将于2023年1月自动暂停发放其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如退休人员在超期6个月内，通过线上自助认证，系统自动恢复养老待遇发放，并补发暂停期间养老待遇；超过6个月须经参保单位按兜底认证流程完成资格认证后，从次月恢复并补发暂停发放月份的基本养老保险待遇。

 五、咨询电话

市本级 84907507 雨花区 85880549 望城区 88524223

湘江新区 88999321 芙蓉区 84683127 长沙县 81865630 天心区 85898052 浏阳市 83652599 开福区 84553898

宁乡市 88981239

热点问题47、市民有正常进行养老认证，本月份的养老金没有到账，不知道具体是什么原因，应该怎么办？

**答：**1、根据省社保中心文件通知，我市养老保险待遇发放时间为每月25日（如当月25日为周末，会适当提前1至2天），根据不同合作银行的发放进度，银行到账会存在1至2天的差异。请市民在当月25日后，到银行查核资金流水。

2、另根据规定，企业退休（含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待遇通过社保卡发放，目前我市已全面启用社保卡领取养老金工作，部分退休人员因个人银行账户未及时收到养老金，建议到发放社保卡的银行网点，及时切换（匹配）到社保卡账户发放养老金。

热点问题48、劳动者怎么选择适合的培训机构？怎么报名参加培训？

**答：**我局已在局官网对外公布了省、市、县三级民办职业培训机构清单，清单内包括学校培训工种、联系人、联系方式等信息。劳动者可根据自身需求，联系相应的培训机构。

拟参加技能培训的人员可在“湘就业”微信公众号注册登录报名，也可通过所在社区统一组织报名。

热点问题49、编制内新引进的博士可以领取青年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那么如何确定是不是编制内新引进的博士？

**答：**编制内新引进的博士指的是2022年5月1日（含）后，市属高校及市、区县（市）属公立医院、中小学校编制内新引进的境外高校博士和35周岁（含）以下、毕业2年内的国内普通高校博士。

市属高校及市、区县（市）属公立医院、中小学校由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商市委人才办界定。

热点问题50、新单位在长沙12333公共服务平台上参保注册的账号及密码要如何找回？

**答：**方法一：点击长沙12333公共服务平台（www.cs12333.com）首页的“单位参保补充登记入口”选择注册按钮，输入单位信息后点击信息验证按钮，验证通过可填写密码和手机号完成注册，如提示“贵单位已正常参保，无需重复注册”，可先阅读页面下方《操作指南》，点击“获取单位编号”按钮，单位监管人或法人手机将收到一条短信，短信内容会提示单位编号和初始密码。

 方法二：点击长沙12333公共服务平台（www.cs12333.com）首页的“单位参保补充登记入口”选择“密码找回”，填写正确的工商执照号码及注册时的手机号码，点击发送验证码，修改新密码即可。

热点问题51、最近查询个人参保缴费情况发现2020年参保缴费记录中有部分月份只有个人实缴金额，企业养老、失业、工伤单位缴费部分为0，这是为什么？

**答：**根据湘人社规〔2020〕3号、湘人社规〔2020〕10号文的规定：从2020年2月起至12月，免征全省中小微企业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职工个人缴费部分不予减免。以单位身份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参照执行；从2020年2月起至6月，减半征收全省大型企业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职工个人缴费部分不予减免。机关事业单位以外的其他单位参照执行。 若您所在单位为中小微企业，则在2020年减免期间，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三个险种的参保缴费信息中，会显示单位部分缴费为0。

热点问题52、在哪里可以查询职业技能培训的相关政策？

**答：**劳动者登录长沙市人社局官网（http://rsj.changsha.gov.cn/）首页，点击专题专栏，进入“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栏。专栏可以查询到我市职业技能培训的相关政策文件、包括企业职工培训中心认定办法，职业技能培训操作指南、补贴标准目录、民办职业培训机构目录清单等等，也可以下载相关报名表格。

热点问题53、社保卡状态显示为“封存”该如何启用？

**答：**因为您是在线上渠道申请办理的社保卡，且选择了邮寄服务，在启用前社保卡状态会显示为“封存”。封存状态需要持身份证和社保卡到对应的社保卡合作银行网点激活金融功能，同时在线上启用社保卡。线上启用的渠道有“智慧人社”APP、“掌上12333”APP、电子社保卡支付宝小程序、电子社保卡微信小程序等。

启用流程如下：

“掌上12333”APP：登录--“服务”--“社会保障卡”--“实体卡”--“社会保障卡启用”。

电子社保卡支付宝小程序、电子社保卡微信小程序：登录--“服务”--“社保卡服务”--“社会保障卡启用”。

“智慧人社”APP：刷脸登录--“首页”--“社保功能激活”。

热点问题54、单位已经在市场监管局办理营业执照注销，如何办理单位社保账户注销？

**答：**办理社保账户注销需携带《单位注销申请表》（加盖公章）、税务局出具的清税证明、市场监管局出具营业执照注销证明文件前往所属社保经办机构窗口办理，若当月社保费已实缴还未到账，则还需提供完税证明。

热点问题55、劳动者因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停止工作治疗期间，在规定的医疗期内如何发放工资？

**答：**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家和本省有关规定支付其病伤假工资或者疾病救济费，病伤假工资或者疾病救济费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80%。

热点问题56、劳动能力等级鉴定结果领取方式？

**答：**1.长沙市参保人员、在长沙市人社局进行了工伤认定的未参保人员和省参保人员的劳动能力等级鉴定结果出具后，长沙市人社局会根据其工伤认定书的文书送达地址直接邮寄。

2.，在长沙县、望城、浏阳、宁乡人社局进行了工伤认定，鉴定是在长沙市人社局申请的，结果出具后由伤者本人携带身份证到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楼大厅8号窗口现场领取结果。

热点问题57、市民是企业退休（含灵活就业）人员，由于没有进行养老认证导致上个月退休金没有发放，应该怎么办？

**答：**1、请尽快完成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根据国家人社部、省人社厅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有关规定，待遇领取人员在规定期限未认证或认证未通过的，社保经办机构应暂停发放养老保险待遇。待遇领取人重新通过资格认证后，从次月恢复并补发暂停发放月份的养老保险待遇。

2、认证方式：可以通过长沙人社APP、智慧人社APP或老来网APP完成认证，也可以前往就近街道（乡镇）、社区（村）公共服务中心办理。如果确实是因为系统中对比照片模糊导致无法认证，可以到社保经办机构或街道（乡镇）、社区（村）公共服务中心更换模板。

3、认证周期：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周期为12个月，待遇领取人员每个认证周期内须至少认证一次。采取递延方式计算认证周期，以最新认证时间为认证周期开始时间。如：某人2022年1月1日认证成功，认证周期为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期间他又于2022年7月7日进行一次认证并成功，该人员的认证周期变成2022年7月7日至2023年7月31日。

4、每年社保经办机构在临近资格认证周期截止前1-2个月内，将以短信方式提醒待遇领取提前做好资格认证工作准备，如手机号码变更请及时告知养老金发放的社保经办机构或居住地所在社区（村）。

热点问题58、企业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期限是如何规定的？

**答：**根据劳动部关于发布《企业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规定》的通知（劳部发〔1994〕479号）规定，实际工作年限十年以下的，在本单位工作年限五年以下的为三个月；五年以上的为六个月。实际工作年限十年以上的，在本单位工作年限五年以下的为六个月；五年以上十年以下的为九个月；十年以上十五年以下的为十二个月；十五年以上二十年以下的为十八个月；二十年以上的为二十四个月。

热点问题59、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发生争议后，可通过哪些途径解决？

**答：**（1）双方自行协商解决。当事人在自愿的基础上进行协商，达成协议。

（2）协调解决。不愿自行协商或达不成协议的，双方可自愿申请企业调解委员会调解，对调解达成的协议自觉履行。调解不成的，可申请仲裁。当事人也可直接申请仲裁。

（3）仲裁解决。当事人一方或双方都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庭一般先行调解，调解不成的，再作裁决。生效的仲裁裁决书具有法律的约束力，当事人必须履行。当事人不履行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长沙地区各级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联系地址及电话

湖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地址：天心区银杏路6号

电话：84900057

长沙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地址：芙蓉区犁头后街20号

电话：84446569

长沙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河西庭

地址：岳麓区岳华北路878号职工服务帮扶大厦（市总工会内）

电话：84459193

芙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地址：人民东路189号芙蓉区人民政府政务中心3楼

电话：84683311

岳麓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地址：岳麓区银盆南路273号

电话：88999909

开福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地址：开福区福元中路450号朝正美苑小区A2栋1楼（洪山桥派出所隔壁）

电话：84399065

雨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地址：雨花区朝晖东路499号

电话：85880234

望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地址：望城区望府路200号信访接待中心2楼207办公室

电话：88062246

长沙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地址：长沙县星沙街道文体中心一楼（东六路与棠坡路交界处）

电话：84012406

浏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地址：浏阳市行政中心附一栋3405

电话：83616016

宁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地址：宁乡市花明北路行政中心第一办公区东三栋

电话：88981140

热点问题60、如何开具档案存放证明？

**答：**档案在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托管的人员可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来现场办理。

办理地址：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10楼1003，电话：0731-84420920

热点问题61、如何申请劳动能力等级鉴定，需要提供哪些申请材料？

**答：**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二十一条的有关规定，职工发生工伤，经治疗伤情相对稳定后存在残疾、影响劳动能力的，应当进行劳动能力鉴定。劳动能力鉴定由用人单位、工伤职工或者其近亲属向设区的市级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提出申请，并提供工伤认定决定和职工工伤医疗有关资料。

具体申请材料如下：

1.《长沙市劳动能力鉴定申请表》原件（注：此表需到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楼7、8号窗口现场扫码下载）。

2.工伤治疗的入院、出院记录、诊断证明；如有手术，需提供手术记录复印件（按此顺序装订好）；如有去康复医院进行了康复治疗的，还需提供康复医院的病历材料。（所交复印件均需核对原件）

3.已审批的《长沙市工伤认定决定书》原件（窗口核对后退还）。

以上资料准备齐全后至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楼大厅7、8号窗口申请办理即可。

热点问题62、我办理了停领失业金的手续后，重新就业不满一年又再次失业了，还可以继续领失业金吗？

**答：**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重新就业后办理了停领手续，重新就业不满1年又再次失业的，可以继续申领前次失业应领取而尚未领取的失业金。

办理流程：再次失业人员携带新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关系证明（原件）、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到长沙市人社局13楼1301办公室办理。

注意事项：再次失业必须满足非本人意愿中断就业，方可办理恢复发放。

热点问题63、工伤人员治疗工伤应如何就医？

**答：**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及相关文件规定，职工治疗工伤，应当到工伤保险协议医疗机构就医，情况紧急时可以先到就近的医疗机构急救，但病情稳定后应及时转入协议医疗机构。

另外，工伤职工因伤情需要或协议医疗机构技术条件所限，需跨统筹地区转入其他协议医疗机构治疗的，应由经治的协议医疗机构提出意见，并经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同意。工伤职工跨统筹地区就医所发生的费用，可先由其所在单位垫付，经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审核后，按本统筹地区的相关规定结算。

热点问题64、购买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参保人员，是否也有丧葬费抚恤金待遇？

**答：**根据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制度的通知》（长政函〔2017〕174号）精神，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在领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期间死亡的，其指定受益人、继承人可前往行政村（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申领丧葬补助金。

热点问题65、个人辞职可以领取失业金吗？

**答：**根据失业保险相关政策规定，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停止社保关系的，不符合失业保险金申领条件；停保原因是以劳动合同到期、被单位辞退、协商解除劳动合同关系的可以领取失业保险金。

热点问题66、工伤保险机构不予报销的医疗费用有哪些？

**答：**《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条规定，职工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进行治疗，享受工伤医疗待遇。治疗工伤所需费用符合工伤保险诊疗项目目录、工伤保险药品目录、工伤保险住院服务标准的，从工伤保险基金支付。

下列不符合规定的医疗费用，工伤保险机构不予支付：

（1）用人单位未在规定时限内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的，在此期间所发生的工伤医疗费用；

（2）未经批准在非协议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用（就近急救的除外）；

（3）工伤保险目录规定外的；

（4）治疗非工伤疾病的费用；

（5）不合理检查、治疗和不合理用药的费用；

（6）其他不符合工伤保险规定的医疗费用。

热点问题67、女职工的产假是如何规定的？

**答：**女职工生育享受98天产假，其中产前可以休假15天；难产的，增加产假15天；生育多胞胎的，每多生育一个婴儿，增加产假15天。

符合法定生育条件的，依法享受奖励产假60天。

女职工怀孕未满2个月终止妊娠的，享受15天产假；怀孕满2个月未满4个月终止妊娠的，享受30天产假；怀孕满4个月未满7个月终止妊娠的，享受42天产假；怀孕满7个月终止妊娠的，享受75天产假。

热点问题68、在人力资源市场办理求职登记对劳动者有什么帮助？如何办理求职登记？

**答：**求职者在人力资源市场进行求职登记后，可在前台接受初步职业指导，接受免费职业介绍服务: 1、求职者可在前台填写求职登记表，工作人员与用人单位进行匹配。对要求一致的，告知求职者用人单位的联系方式，并推荐求职面试。求职者也可在前台查询有意向的企业联系方式。

2、通过长株潭人力资源网（https://www.cztrlzy.cn/）注册成为会员，可查询企业岗位信息，投递简历，在线直聊，并参与网络招聘会和在线素质测评。

3、参加市场定期或不定期举行的现场招聘会，与用人单位直接面谈。

4、双方进行供需面谈后，市场工作人员追踪招聘结果。

求职登记的办理： 1、现场登记：求职者携带居民身份证等有关证件，前往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669号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楼长沙市人力资源市场。2、网络登记：登录长株潭人力资源网（https://www.cztrlzy.cn/）注册。

热点问题69、请问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的人力资源市场什么时候举办现场招聘会？举办的地点在哪里？

**答：**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人力资源市场在工作日的每周一、三、五上午9:00-12:00定期举办公益性现场招聘会。

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669号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楼长沙市人力资源市场。

招聘热线：0731-84907726

求职热线：0731-84907746

热点问题70、用人单位来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的人力资源市场招聘，如何办理手续？

**答：**现场办理：企业携带相关证件，前往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669号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3楼304办公室办理。咨询电话：0731-84907720、0731-84907725。

网络办理：登录长株潭人力资源网（www.cztrlzy.cn）并注册。

流程：企业提交相关证件→ 资质审核 → 审核通过后网站预约→发布岗位信息 →签到招聘。

热点问题71、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由失业基金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查不到医保缴费记录怎么办？

**答：主要原因：**根据省、市医保部门相关规定，失业人员凡在全省医保业务系统内处于个人参加灵活就业医保、城居医保状态的，不能同时缴纳职工医保，从而出现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无医保缴费记录和个人医保金额未到账的情况。

**解决办法：**先实名登录“湘医保”APP查看本人参保情况，并根据对应情况进行如下处理：

①如个人已在失业保险领金人员医保账户下参保且缴费，但个人医保账户未到账的，请前往医保部门或致电0731-82116290咨询。

②如个人不属于失业保险领金人员医保账户人员，而处于个人灵活就业医保、城居医保参保状态的，则须本人先至对应的医保参保机构办理个人医保账户停保，并查询“湘医保”处于暂停参保状态后，再致电0731-84907660备案。

失保经办机构核实后将对符合条件人员作医保数据重推处理，医保部门收到税务部门划拨款项后，将完成个人参保权益记录并将对应的个人门诊金额划入个人账户。

热点问题72、退休后档案还可以放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吗？

**答：**企业人事档案一直存放在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的，退休手续办理完后档案仍可以存放于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如之前存放在其他机构的，退回相应机构或转到长沙市企业社会保险工作局（长沙市开福区华夏路75号一楼）。

热点问题73、上月已领完失业保险金，本月个人灵活就业参保和单位参保，为什么都无法进行医保参保缴费？

**答：问题原因：**当前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医保账户停保情况分两类：一是已全部领完失业保险金人员，失业保险经办部门当月月底为其办理医保账户停保手续；二是中途报停人员，失业保险经办机构最迟在其报停失业保险金的次月中旬，为其办理医保账户停保手续。

**解决办法：**个人下载“湘医保”APP，查询状态，待其失业保险领金人员账户暂停参保后，再进行个人或单位参保缴费。如遇“湘医保”APP显示已停保，但仍无法参保登记的情况，主要是因为“湘医保”APP的数据未实时与长沙市12333公共服务平台（www.cs12333.com）同步导致，参保人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在参保地经办机构的社保征缴窗口办理数据同步，并同时进行医疗保险的参保登记即可。

热点问题74、我档案放在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现又获得了新的学历（或职称）怎么办？

**答：**您将新获得的学籍档案（或职称评审表）交至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档案库房，工作人员会将您的新进资料合并到原档案内并为您开具收条。

热点问题75又到了招聘、应聘旺季，请问用人单位和求职者可以在哪里查到由长沙市就业服务中心发布的求职和招聘信息？

**答：**企业和求职者可在“长沙人社”微信订阅号、“长沙人社12333”微信服务号、“湘就业”微信服务号或登录长株潭人力资源网（https://www.cztrlzy.cn/)查看最新的求职和招聘信息。

热点问题76、技能人才可以申报职称吗？

**答：** 1．高技能人才具备以下条件，并符合相应职称评审要求， 经单位考核推荐，可直接对应申报参评相应职称：

（1）获得高级技师（一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后从事技术技能工作满4年，可申报参评相应专业副高级职称；

（2）获得技师（二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后从事技术技能工作满3年，可申报参评相应专业中级职称；

（3）获得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后从事技术技能工作满2年，可申报参评相应专业初级职称。

2．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分别按中专、大专、本科学历申报参评相应系列（专业）职称。

3．取得世界技能大赛奖项，或取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等荣誉称号的优秀高技能人才，由市州或省直主管厅局（省属高校）制定考核认定标准、办法和操作方案，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权限进行考核认定。高级职称认定结果报省职改办备案。

热点问题77、哪些人群可以参加政府补贴性就业技能培训？怎么报名参加培训？

**答：**贫困家庭子女、脱贫劳动力、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城乡未继续升学初高中毕业生（简称“两后生”）、城镇登记失业人员、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退捕渔民、即将刑满释放人员、强制戒毒人员、社区服刑人员、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含毕业两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高职、本科，含技师学院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

拟参加就业技能培训的人员可关注“湘就业”微信公众号，进入“培训创业→我要培训→我要报名→职业技能培训报名”后，按照提示要求，完善个人信息，选择培训机构、培训工种、培训等级和培训时间等。

热点问题78、长沙市最新婚假、丧假是怎么规定的？

**答：**依据国家劳动总局、财政部《关于国营企业职工请婚丧假和路程假问题的通知》（〔80〕劳总薪字29号）规定，职工本人结婚或职工的直系亲属（父母、配偶和子女）死亡时，可以根据具体情况，由本单位行政领导批准，酌情给予一至三天的婚丧假。在批准的婚丧假期间，职工的工资照发。途中的车船费等，全部由职工自理。

热点问题79、退休后不在长沙居住如何进行生存认证？

**答：**退休人员可通过以下渠道进行认证:

（1）可以自主进行认证的退休人员请使用“智慧人社手机app”根据系统提示认证，具体操作方法第一步手机应用市场下载安装；第二步用户注册，第三步用户登录，第四步模块进入点击首页：“退休待遇领取资格认证”模块，按提示完成。

（2） 因身体和网络原因无法进行自主认证的退休人员。1.可以委托家（亲属）或原参保单位按委托办理流程，前往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901办公室（0731-84907513）现场办理。2.可以登录http://www.cs12333.com/网页，点击“退休人员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图标”下载承诺书及协助认证表填写完整后邮寄至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一段669号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901办公室，联系电话同上。

热点问题80、社会保障卡遗失怎么挂失? 如何补办？

**答：**社会保障卡挂失分为临时挂失和正式挂失。

持卡人可通过拨打发卡银行服务电话等方式办理银行账户临时挂失，挂失有效期按银行有关规定执行。持卡人可持有效身份证件到发卡银行社会保障卡服务专柜办理社会保障卡正式挂失手续。社会保障卡正式挂失手续应遵循发卡银行的银行卡正式挂失规定。

持卡人办理社会保障卡正式挂失手续后，可在原挂失银行社会保障卡服务专柜办理补卡。社会保障卡补领手续遵循发卡银行的银行卡补领规定，办理补领手续后，原社会保障卡卡片失效。

热点问题81、我的养老金是多少？能帮我算一下吗？

**答：**养老金由系统计算，每个人情况都不一样。计算公式为：基础养老金+个人账户养老金+过渡性养老金。基础养老金=（退休年度养老金计发基准值+本人指数化月平均缴费工资）/2\*缴费年限\*1%；个人账户养老金=个人账户累计储存额/本人退休年龄对应的计发月数；过渡性养老金=本人指数化月平均缴费工资\*1.3%\*建立个人账户前本人年限。因此，养老金高低受视同缴费年限、实际缴费年限、缴费基数、当年社平工资水平、退休年龄、退休日期等因素的影响。具体可在网上查询文件《湖南省关于改革企业职工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湘劳社政字【2006】10号）。

热点问题82、社会保障卡信息如何变更？

**答：**持卡人的关键信息或非关键信息发生变化时，可参照下表办理：

****

热点问题83、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可以对以往未缴费年度进行补缴吗？

**答：**可以。参保居民可在任意银行向指定账户转账即可完成补缴，但同一年度只能补缴一次，不得多次补缴。

补缴方法：2018年及以前年度的，需先持身份证到街道、社区打印补缴单再到任意银行向补缴单上的指定账户进行转账缴费，2019年及以后的可直接在任意银行转账或手机下载“湘税社保”APP进行补缴。

热点问题84、什么是电子社会保障卡？在哪些渠道可以领取电子社保卡？

**答：**电子社会保障卡是社会保障卡的线上形式，与实体社会保障卡一一对应、功能相通。领取实体社会保障卡激活后就可以领取电子社会保障卡。长沙市目前电子社会保障卡申领主要的渠道有：长沙人社APP、我的长沙APP、智慧人社APP、长沙人社12333微信公众号、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付宝生活号、工银融e联APP、长沙银行e钱庄APP等。

热点问题85、我的档案在哪里？

**答：**档案的存放地与存档人的职业属性相关，不同职业属性的存放地是不一样的，下面为大家详细介绍：

1、毕业大学生、流动人员、灵活就业人员：人事档案可咨询省、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或各区县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电话：84907591）。

2、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包括驻长央企、省企及市属企业）：人事档案可咨询长沙市人社局档案服务中心（电话：84907591）。

3、国有破产企业且领取过失业金人员：人事档案可咨询长沙市兴业劳动保障事务代理中心（电话：84458795）。

4、未退休国有企业人员：人事档案可咨询本公司人力资源部门。若企业改制，人事档案有可能保存在企业留守处或企业所属上级主管部门。

5、寻找原招工材料、调配材料（原劳动局出具）：可咨询长沙市档案馆（电话：88668777）。

热点问题86、失业金领取人员在哪里可以查询到自己的医保缴费信息？

**答：**失业金领取人员可以登录“湘医保”APP查询个人医保参保状态与缴费记录。

热点问题87、用人单位如何为新进和离岗人员做社会保险参保变更登记？

**答：**参保变更登记，是单位人事办理的常见业务，也是出现操作疑问最多的业务，下面我们就此业务给大家做一下详细介绍，把单位人事专员有可能遇到的问题及处理方式给大家梳理一下：

1. 人员增加：

参保单位登陆长沙市12333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s12333.com），点击“异动三合一”增加自主申报。注意：1.数字证书用户直接在网上申报，无需提交资料，等待审核结果即可;2.授权用户网上申报成功后打印《长沙市社会保险参保人员异动申报表》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至所属社保经办窗口。3.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新增暂不支持网上申报，须在所属社保经办窗口办理。提供《长沙市社会保险参保人员异动表（增加）》（盖单位公章）原件2份、《工资审批表》和身份证复印件。

疑难问题分情况处理如下：

情况1：参保报错提示“账户与姓名不一致”，其账户姓名加有后缀，主要常见三类：(1)姓名后有数字1，如：张三1；(2)姓名后有字母CF或JX，如张三CF、张三JX。

解决办法：此类情况，由职工携身份证前往错误账户所属地社保经办机构办理信息修改即可，待账户信息修改正确后，单位再为其办理参保。

情况2：参保报错提示“养老险种正常参保中”。

解决办法：可由员工本人登录“智慧人社”app，查询本人在省内其他地方的参保账户，若存在灵活就业参保账户，可在“智慧人社”app办理停保，待停保成功后，单位再为其办理参保即可；若为原单位为其停保时，养老险种未成功，则由原单位再办理养老险种停保补申报，待停保成功后，现单位再为其办理参保即可。

1. 人员减少

参保单位登陆长沙市12333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s12333.com），点异动三合一减少自主申报。注意：1.数字证书用户直接在网上申报，无需提交资料，等待审核结果即可;2.授权用户网上申报成功后打印《长沙市社会保险参保人员异动申报表》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至所属社保经办窗口。3.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减少暂不支持网上申报，须在所属社保经办窗口办理。提供《长沙市社会保险参保人员异动表（减少）》（盖单位公章）原件2份、身份证复印件和调出证明等相关资料。

遇到的疑难情况及如何处理，请分情况解答：

情况1：单位法人代表停保，线上无法办理。

解决办法：单位法人代表停保，需线下办理。单位缴清欠费后携以下资料前往人社局线下办理：异动减少表、离职证明、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热点问题88、员工已离职，但单位未及时停保而产生费用，还可撤销、退费或修改停保时间么？

**答：**异动业务是依单位自主申报，参保人权益不得篡改。即异动申报业务在已审核状态，无法撤销、退费或修改异动时间。如在草案或申报阶段（未审核前）可由用人单位进行撤销或重新申报处理。

温馨提示：目前社保经办系统支持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异动（停保、新增）时间可往前调30天，用人单位可以按实际情况填报异动变更时间。例如，员工实际已于2月27日离职，但因用人单位原因未及时办理停保业务，用人单位发现该问题时已经3月4日了。这时进行系统异动减少操作时可以将企业养老保险与失业保险的停保时间选择到2月27日，但其他险种只能按时办理，即停保时间为3月4日。

热点问题89、新单位社保开户流程是怎样的？

**答：**单位新成立，单位人事需要为单位做社保开户，具体流程如下：

第一步：注册：

1. 登录长沙人社12333，找到单位参保（补充）登记入口。
2. 在“快速通道”入口左下角找到“新单位登录界面”，点击注册。
3. 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营业执照）的单位用左边“五证合一”模块注册，其他证件类型用右边“非五证合一”模块注册。填好后点“信息验证”。
4. 填写联系人信息、点击发送验证码、填写验证码，设置密码后，点注册按钮。
5. 注册成功。请牢记用户名，点击跳转到登录页面进行登录
6. 输入正确的用户名、密码登录。登录成功后进行参保登记信息录入。人员减少

第二步：录入单位信息：

①录入单位基本信息，上传所需附件（所有附件请上传清晰原件）。所有上传件请用图片格式上传。点保存按钮，确认无误后，点申报按钮。（蓝色为必填项）

②申报成功后，耐心等待系统审核。

③再次登陆后可根据页面上的“申报状态”查看审核是否通过。

审核通过：审核通过之后可用单位编号以及新单位登录的密码，在单位用户内进行登录。（资料通过后左上角会出现8位数字，即为单位编号/社保账号，初始密码也是这个。）

审核驳回：可以点击查看意见查询到驳回原因，取消申报后再补充好相关的信息，重新申报。

**温馨提示：**另2022年7月以后社保已和市监信息联网，所以2022年7月后在市监新登记的企业单位，企业养老会同步完成社会保险参保登记，其社会保险参保登记信息由市场监督管理局按照规定，自动推送至相应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系统若显示该单位已存在，单位社保注册流程如下：

1、长沙市12333公共服务平台——点击单位参保（补充）登记入口“点击注册”，在页面内“五证合一”模块，输入完整的统一信用社会代码和单位名称，市监推送成功的单位，无须重复注册，点击获取单位编号按钮，单位监管人或法人手机将收到提示单位编号和初始密码的短信内容。

2、长沙市12333公共服务平台－“单位用户”点击登录，输入八位数编号（账号密码一致），在“单位险种补齐模块”填写单位信息，上传所需附件，保存后进行申报，待审核完成后单位险种补齐，五险正常参保，单位可异动。

热点问题90、职工参保信息有误，如何网上办理信息修改？

**答：**单位登陆12333公共服务平台，点击“信息维护”模块，选择“个人信息变更”，按要求上传职工身份证正、反面原件，及公安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资料。

注：若未发生实际变更，仅为单位操作失误而致的信息错误，则《公安机关出具证明变更资料》栏上传单位情况说明。